

## 112 學年度《校內轉系系統操作說明》

路徑：校內【單一入口】→【陽明交通大學】→【學籍成績管理系統】→【學籍】→【線上學籍異動申請】→【轉系申請】

※學生申請轉系至多得申請三個學系(含台灣聯合大學系統學生轉校)。

※申請台灣聯合大學系統學生轉校**一校只能一個志願**。

※112 學年度醫、牙學系校內轉系甄試相關作業說明，請參考網址：

### 1. 【學籍成績管理系統】→【學籍】→【線上學籍異動申請】→【轉系申請】

The screenshot shows a web interface for academic management. On the left, a sidebar menu has '線上學籍異動申請' (Online Academic Movement Application) highlighted with a red box. The main content area displays a student's profile: '電物系 | 電子物理組 | 2年級 |' and '在學狀況：在學 學期數：4'. Below this, there are several application buttons: '休學申請', '退學申請', '轉系申請' (highlighted with a red box), and '轉系所 / 雙主修 / 學分學程申請'. Each button is followed by a text box indicating the application period, such as '開放申請學期：(本學期有選修課程)' and '開放申請學期：'. Below these buttons, there are four empty data tables, each with the text '無符合查詢條件的數據' (No data meets the search conditions).

### 2. 校內轉系申請：

- (1) 直接選擇學院跟學系，及選擇**平轉**或**降轉**(一升二或二升三為平轉；二轉二為降轉)；大三申請同系轉組(學籍正式分組)或性質相近學系四年級者，請於備註欄填寫「三升四平轉」。
- (2) 「**醫學系**」、「**牙醫學系**」、「**電機工程學系**」、「**資訊工程學系**」、「**材料科學與工程學系**」、「**電子物理學系**」、「**資訊管理與財務金融學系**」及「**奈米科學及工程學士學位學程**」**須為第一志願**。
- (3) 學士班學生於同系轉組(學籍正式分組)視同轉系。例如：「**電子物理學系**」分「**電子物理組**」、「**光電與奈米科學組**」；「**資訊管理與財務金融學系**」分「**資管組**」、

「財金組」。

學生資料：  
電物系 | 電子物理組 | 2年級 | 王小明 | 在學狀況：在學 學期數：4

轉系申請單

志願 1：  
 台聯大  
電機學院 | 電機系(1511)  
申請日期：1110608

志願 2：  
 台聯大  
清華大學 | 資訊工程學系 (系、所、學位學程)  
聯絡資訊：聯絡郵遞區號：205 地址：(申請台聯大必輸入)  
新竹市東區大學路1001號  
電話： 手機： (必輸入)  
E-Mail: nctutest@g2.nctu.edu.tw

志願 3：  
 台聯大  
=== 請先選擇學院 ===  
備註：

申請成績單：  
 是，我要自行至「學籍成績文件線上申請系統」(網址：<https://regapp.nycu.edu.tw/Views/User/UserLogin>)申請成績單並於線上繳費。  
(若上述選項未勾選者，將由註冊組統一印製，一個志願一份成績單並收取成績單工本費每份20元，請同學至註冊組完成繳費。)

(4) 填寫完成後，按下「儲存」。

3. 儲存完成後，列印申請表。將包含壹份申請表(只要壹份，不需要另外影印)及依志願數的審查資料封面。

學生資料：  
電物系 | 電子物理組 | 2年級 | 王小明 | 在學狀況：在學 學期數：4

休學申請 開放申請學期： (本學期有選修課程) 累計(已核准)休學數：0學期

退學申請 開放申請學期： ;

轉系申請 開放申請學期： - -

申請日期	申請學期	生效學期	志願1	志願2	志願3	處理狀況	送審進度	功能
			E-電機系_2	[清華]資訊工程學系_2		已填單	未送各系審核	<input type="button" value="申請單列印"/> <input type="button" value="取消申請"/>

輔系所 / 雙主修 / 學分學程申請 開放申請學期： 1102

無符合查詢條件的數據

4. 完成申請後，一個志願準備一個 A4(或大於)資料袋，資料袋封面黏貼規定的「**審查資料封面**」，**封口請勿黏貼**。
5. **成績單**：由註冊組統一印製放入資料袋(無需自行準備)，一個志願一份成績單並收取成績單工本費每份 20 元。可至註冊組繳費或至「學籍成績文件線上申請系統」(網址：<https://regapp.nycu.edu.tw/Views/User/UserLogin>)申請成績單，於備註欄填寫「**申請校內轉系暨轉校用**」，如未備註將視為一般申請件。

6. 如欲申請的系所要求「操性成績」，請自行檢附。
- 陽明校區：本校單一入口→陽明校區→校園生活→學務處資訊系統→學生活動紀錄表，即可查詢、下載及列印。
  - 交大校區：本校單一入口→交大校區→「全人教育系統」首頁左方功能「列印操行成績單」。
7. 請依規定備齊要申請之系所要求的審查文件，備齊後請於申請期限前繳至就讀校區的註冊組或以郵寄方式於截止日前送達(非以郵戳為憑)。
- ※請同學務必提早準備資料，如無法到校繳交資料需郵寄，也請確認申請資料可於截止日送達註冊組。